

广东有道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有道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3月7日上午9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4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林大昌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全体董事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（设立全资子公司）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因经营业务需要，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500万元，设立全资子公司“深圳市有道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”，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100%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人；反对0人；弃权0人，通过此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有道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有道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18年3月9日